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6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现公告如下。自查事项作为本报告附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有待改进的问题

- 1.公司部分制度没有随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或行政法规而及时进行修改或修订。
- 2.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
- 3.公司应加强对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组织他们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学习,提高业务水平,增强其责任感,使他们在公司的运作过程中自觉规范自己的行为;另外还需加强公司高管对信息披露制度的学习,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 4.公司应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二、公司治理概况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特别是2004年上市以来,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使公司“三会”运转规范、正常,公司法人治理状况不断得到提高和改组。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如下自查:

(一)股东大会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至本报告出具日之前,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能够做到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并于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以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会议决议全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均按照规则执行。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二)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均有完整的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妥善保管。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要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均在董事会会议结束之后及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在规定的期限内予以公告,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董事会决议均由各董事亲自签字确认,不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董事会决议不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所有决议均为参会董事真实表决结果。

(三)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均在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内,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传真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通知,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监事会决议披露及时、准确。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各项业务独立运作,各项财产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顺利组织和实施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各项业务的开展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受干预;公司内部各项决策均由公司管理层集体决策,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的情况。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需要办理过户手续的已全部办理完毕,不需要过户资产已由本公司实际占有使用,不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除董事长杭亮兼任控股股东北京天空空港工业开发公司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关联股东或其控股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各项人事管理制度齐备,人员招聘、管理独立。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财务部、财务核算具有独立性,公司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管理的情况,未出现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独立完整,各部门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是一个独立运行的有机系统,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财务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和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经营范围与大股东或其控股的关联企业除在土地一级开发和物业管理方面存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外,其他经营范围没有重合。

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成立前一直从事空港工业区范围内的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在本公司成立后,其承诺放弃工业区内范围内的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原有结合土地上具备销售条件后全部委托本公司代为销售,现已全部兑现承诺。其承诺今后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企业存在物业管理业务上存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但双方存在明确的区域划分。本公司物业管理定位于本公司自有物业(标准厂房或区、出口加工区)的管理范围内,关联企业物业管理定位于买卖地厂企业或空港工业区外单位的物业管理范围内,因而双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有非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提供或接受劳务、购买资产。所有关联交易均已按照《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必要决策程序,并进行披露。

(六)独立董事的工作及评价

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务,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于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能够进行事先审查,就公司经营财务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听取有关人员汇报,并定期进行现场调查;并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聘任、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没有受到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具有完全的独立性;独立董事履行职责能够得到充分保障,能够得到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能够顺利地履行各项职责;不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

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等方面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

(七)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制订有《信息披露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并按照制度规定严格履行公司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公司的各项重大事件均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各项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此外,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得到了充分的保障。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经过认真自查,本公司认为公司治理较为规范,不存在重大失误。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主要有以下几点:

- 1.公司部分制度没有随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或行政法规而及时进行修改或修订。如《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对外担保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没有根据新《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进行修改或修订。
- 原因分析:公司虽制定上述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执行,但还缺乏制度的主动修改意识。在今后的工作中,应该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使其与法律、法规的度量要求保持一致,用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将公司行为纳入与法律、法规的统一规范内。
- 2.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在以后的经营管理过程中,应当更加重视委员会的职能,更好的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专家作用,为公司的发展规划、生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多方面献计献策,进一步提高公司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 原因分析: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主要由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他们自身工作本来就比较忙碌,在公司的重要投资决策上固然发挥了其专业特点,但在他们的其专业领域的特长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另一方面,公司缺乏与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进行沟通的主动意识,今后应积极加强与委员们的日常沟通,使他们熟悉公司的日常工作,为他们更好的发挥自己的作用提供便利条件。
- 3.公司还应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公司应该积极组织他们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学习,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增强其责任感,使在公司的工作过程中自觉规范自己的行为;另外还要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对信息披露制度的学习,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2日

福建东百集团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证券代码:600693 编号:临 2007-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本次会议对公司章程做了修改。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22日在公司本部十八层会议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2人,代表股份数量为4,533,1676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4%,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魏立平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06年工作報告
-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2.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06 年工作報告
-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3.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報告及摘要
-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4.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财务决算報告
-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5.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利润分配预案
- 经福建东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6 年实现净利润 43,381,474.12 元,分别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4,317,887.22 元,10%任意公积金 4,317,887.2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后,本期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6,253,178.33 元。为使公司进一步加快连锁扩张的步伐,保证新设分店的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
-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6. 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向相关银行申

请贷款的议案

(1) 2007 年公司本部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37,000 万元的贷款计划,由本公司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 200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东百进出口有限公司计划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由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或用公司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3) 200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计划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由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或用公司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4) 计划用利嘉广场 1#、2# 楼连体部分 -1 层、1 层商场产权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向相关银行申请 7,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计划,具体借款人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实际情况做出决定。

(5) 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上批准同意公司在执行上述贷款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出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对贷款银行、贷款金额、抵押物、抵押比例、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

(6) 公司上述贷款计划均为期限在一年及一年以内的短期流动资金借款,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由公司办理借款手续均为有效。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7 年度审计单位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9.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 4,533.1676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吴江成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22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 中止收购平武县金矿资产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07-014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曾于2006年11月29日公告控股子公司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鑫公司)拟收购广西鑫富黄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鑫富)旗下平武县县矿厂全部资产。

鉴于平武县金矿厂地处生态环境保护区,须改变开采方式和选矿工艺,考虑到上述变更需时较长,经投资决策的时效性,湖北三鑫公司经与广西鑫富协商同意,决定中止该项收购,湖北三鑫公司所作资金现已全部收回。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 2007-12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时间、地点、方式及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 9 名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对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司形象,经全体董事认真研讨,审议通过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项制度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暨公司职工监事变更的公告

证券代码:A 股 600613 股票简称:A 股 永生数据 编号:临 2007-009
B 股 900904 B 股 永生 B 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其中三名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审议通过《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制度》。

另,鉴于公司职工监事梁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补选胡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特此公告。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胡岚简历
胡岚,女,1969 年出生,毕业于上海大学,大专学历。1989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000805 股票简称:ST 炎黄 公告编号:2007-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何为民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为何为民先生、王云先生、陈晓峰先生、肖昌先生、王宏先生、孙鑫兴先生、武丽霞女士、朱建忠先生。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议表决,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增补曾东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陆兆祥先生主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在其任职期间工作表示感谢。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增补曾东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候选人。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曾东江先生简历:男,1962 年 9 月 23 日出生,中文专业大专学历,经济师,1969—1980 年任沈阳军区高炮一师战士、班长、排长;1980—1981 年任解放军总后勤部军需部参谋;1982—1988 年任北京市西城区月坛生产联社副厂长、厂长、科长;1988—1994 年任解放军总后勤部新兴公司深圳分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1994—1998 年任解放军

总政治部凯利公司中凯实业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中企华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曾东江先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票,但其现任北京中企华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而北京中企华盛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与本公司产生重大关联关系。

曾东江先生没有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受到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或惩戒。

董事会意见: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同意提名曾东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姓名:孙鑫兴、武丽霞、朱建忠

二、《关于肖昌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肖昌先生主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其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职务,并在其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三、《关于撤销上海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从集中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精简机构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撤销上海分公司。

四、《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增补公司董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此提请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540 股票简称:新赛股份 编号:2007-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分置改革前持有公司 116,329,200 股,股权分置改革后持 97,716,528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9,000,000 股已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取得上市流通权。

2007 年 6 月 22 日,公司接到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通知:至 6 月 22 日收盘,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售出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6.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72%;该公司尚持有公司股份 94,661,5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897%,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鉴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发起人股东单位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因此,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在致函公司的同时,委托公司代为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3 日

上海白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口退税下调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633 股票简称:白猫股份 编号:临 2007-016

2007 年 6 月 19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出财税〔2007〕90 号文件《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从 2007 年 7 月 1 日开始,调整部分出口商品的出口退税率,经核实,本公司牙膏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由现在的 13%降低到 5%。

因公司牙膏出口业务占我公司整体业务的比重较大,此次出口退税率的大幅调整将对公司今年下半年的经营利润带来影响,具体金额目前尚无法定计算,请关注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及 2007 年年度报告。

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上海白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3 日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股票代码:600833 股票简称:第一医药 编号:临 2007-008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公司发起人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赠送 2.5 股股份,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有 10 家发起人股股东未明确表示同意参加股改并支付对价,为确保股改的顺利完成,公司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代上述 10 家发起人股股东支付了股改对价。目前,上述 10 家发起人股股东中已有 6 家公司已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接触,并同意支付股改对价,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目前还有 4 家发起人股股东仍未与公司联系,具体名单为:上海钢铁厂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7-0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16 日以书面形成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与表决董事 13 人,实际参与与表决董事 13 人。监事会成员审阅了会议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联董事牛钢、王志良回避表决,其余参事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因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已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在同等条件下,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5 亿元人民币资金担保。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担保具体事宜,期限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将在正式担保协议签署后再行公告。

二、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07 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时间:2007 年 7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9 时

(二)会议地点: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四)会议审议事项:审议公司《关于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五)会议出席对象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和其他人员。

2. 截止 2007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及受其委托代理人。

(六)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地点: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证券部

2. 登记办法:法人股股东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者身份证明;社会公众股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明。

(七)其它事项

1.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证券部

3. 联系电话:0411-83864315

4. 联系传真:0411-83880798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2 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 2007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件均有效)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07-0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以传真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的通知,2007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借款给青岛鑫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重新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特此公告。

附件:《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1 日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出口退税率降低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股票代码:600731 股票简称:湖南海利 编号:临 2007-019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 年 6 月 19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出财税〔2007〕90 号文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经核实,降低出口退税率商品清单中涉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主营产品及产品主要有:丁苯、异戊烯、甲单烯、夹多威、东果、甲烯哌嗪、丁烯硫磺、邻仲丁基醇、甲硫醇等,该类产品出口退税率由 11%—13%的出口退税率优惠政策。按通知规定,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上述产品出口退税率降至 5%。

2006 年,公司及子公司产品出口金额总计 1736 万元,其中涉及本次出口退税率变动的产品出口金额合计 8636 万元;2007 年 1 月至 5 月产品出口金额总计 9078 万元,其中涉及本次出口退税率变动的产品出口金额合计 5278 万元。

出口退税率降低,将有可能对公司下半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面对政策变化,公司将积极与客户沟通协商,采取合适措施,尽量将负面影响降低。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2 日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股票代码:600833 股票简称:第一医药 编号:临 2007-008

六里分厂、上海鼎建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上海金纶毛纺织有限公司、武昌区君安货运信息服务部,理清上述 4 家公司在本公告后一周内,尽快与公司联系,以便在限售期内办理完有关过户手续,否则其股份将无法在限售期后流通。

公司联系电话:63617711*158

特此公告。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3 日